证券代码:603090　证券简称:宏盛股份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1】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38,370,660.82	56.02	392,436,041.49	56.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59,319.94	100.18	16,095,221.90	-4.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79,662.88	138.56	13,914,442.95	-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32,605,013.77	-207.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100.00	0.16	-5.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100.00	0.16	-5.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4	增加0.82个百分点	3.18	减少0.1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782,126,520.80	698,100,946.40		1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14,022,856.06	497,935,341.66		3.23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6,400.84	1,060,840.5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23,003.6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9,493.85	1,380,280.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5.22	57,569.9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793.51	273,274.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115.24	44,637.18	
合计	279,657.06	2,180,778.95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应收账款	29.88	销售增加导致应收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420.30	处置高门口股权增加权转让款和垫付的设计费
存货	37.40	订单增加导致存货增加
合同资产	157.51	大庆瀚森项目进度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423.45	留抵进项税金增加
长期应收款	-43.31	收回部分应收款项
在建工程	-37.20	部分完工转固定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52.99	房屋大修费用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30	减值准备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33	预付工程设备款增加
短期借款	34.84	银行借款增加
应付票据	442.86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合同负债	38.99	订单预收款增加
应交税费	46.06	应交增值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69.43	本期偿付其他应付款项
营业收入	56.83	换热器订单增加
营业成本	82.70	收入增加,原材料涨价导致成本增加,以及本期运输,包装费列入营业成本
销售费用	-62.40	本期运输、包装费列入营业成本
其他收益	-38.34	政府补助减少
投资收益	376.07	处置高门口股权产生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0.00	本期无远期结汇合约
信用减值损失	-630.89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75.40	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减少
营业外支出	-63.88	本期捐赠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77	报告期订单增加导致外付流动资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39	上期理财产品投资净额较大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60	本期银行借款净额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2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钮玉樱	境内自然人	54,675,000	54.68	0	无	0
钮法清	境内自然人	4,643,700	4.64	0	无	0
中科招商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中科江南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19,400	3.52	0	无	0
施恨	境内自然人	1,188,500	1.19	0	无	0
严斌	境内自然人	503,000	0.50	0	无	0
尚永胜	境内自然人	432,500	0.43	0	无	0
金卫红	境内自然人	396,300	0.40	0	无	0
庄燕璇	境内自然人	388,000	0.39	0	无	0
汤葩英	境内自然人	272,000	0.27	0	无	0
刘志强	境内自然人	252,000	0.25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钮玉樱	54,6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675,000
钮法清	4,643,700	人民币普通股	4,643,700
中科招商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中科江南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519,400	人民币普通股	3,519,400
施恨	1,188,5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8,500
严斌	503,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3,000
尚永胜	432,500	人民币普通股	432,500
金卫红	396,300	人民币普通股	396,300
庄燕璇	3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8,000
汤葩英	27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2,000
刘志强	25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2,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钮法清、钮玉樱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金卫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9300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681,846.23	122,487,491.8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0,000.00	
应收账款	206,941,390.87	158,568,750.8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184,560.92	7,641,666.8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036,477.16	1,160,199.1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5,047,450.49	83,734,264.34
合同资产	1,940,044.93	753,375.2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311,552.95	3,498,257.74
流动资产合计	469,293,323.56	377,834,006.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2,903,981.21	22,763,981.21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0,162,361.32	174,811,745.02
在建工程	1,723,010.00	2,748,056.4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1,177,519.05	42,923,255.95
开发支出		
商誉	56,021,962.54	56,021,962.54
长期待摊费用	5,672,933.52	3,708,010.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74,409.86	2,156,287.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297,019.64	15,133,641.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2,833,197.25	320,266,940.33
资产总计	782,126,520.80	698,100,946.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8,062,333.37	43,063,705.5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000,000.00	7,000,000.00
应付账款	121,251,031.34	108,219,271.7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328,167.85	8,870,139.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699,700.07	7,518,858.06
应交税费	9,908,949.26	6,783,935.04
其他应付款	306,875.20	1,003,876.9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167,186.35	908,141.83
流动负债合计	248,714,243.44	183,367,929.1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56,580.69	2,104,040.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45,471.51	3,516,293.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02,052.20	5,620,333.55
负债合计	254,116,295.64	188,978,262.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2,323,824.54	222,323,824.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707.5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758,774.76	23,758,774.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7,947,964.25	151,852,742.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4,022,856.05	497,935,341.65
少数股东权益	13,987,369.11	11,187,342.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8,010,225.16	509,122,683.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82,126,520.80	698,100,946.40

公司负责人:钮法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少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荷娜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9月

编制单位: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2020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392,436,041.49	251,835,860.12
其中:营业收入	392,436,041.49	251,835,860.1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4,207,945.71	233,789,244.73
其中:营业成本	320,691,995.03	175,528,945.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034,595.74	3,149,254.85
销售费用	5,588,344.83	15,270,595.03
管理费用	21,975,947.53	20,751,201.44
研发费用	17,582,580.37	15,566,220.33
财务费用	4,334,472.21	3,503,027.42
其中:利息费用	1,442,018.10	2,221,250.14
利息收入	188,746.35	446,310.61
加:其他收益	1,097,138.09	1,696,776.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80,280.42	-489,981.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3,780.6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43,254.88	592,068.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996.82	-296,686.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489,260.59	20,132,574.21
加:营业外收入	120,564.07	156,041.31
减:营业外支出	62,984.11	174,394.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546,836.55	20,114,220.89
减:所得税费用	2,189,842.02	2,323,947.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68,983.53	17,790,273.7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68,983.53	17,790,273.7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95,221.90	16,815,374.2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29,233.37	974,899.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07.5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07.5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07.5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707.50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358,281.03	17,790,273.7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087,514.40	16,815,374.2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29,233.37	974,899.4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钮法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少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荷娜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9月

编制单位: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2020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9,036,041.17	261,577,775.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取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589,932.56	9,678,276.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60,544.34	27,347,898.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386,518.07	298,603,951.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6,828,610.39	165,378,916.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843,806.63	53,296,683.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660,344.23	7,990,927.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577,771.59	41,683,823.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6,910,531.84	268,350,352.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05,013.77	30,253,599.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3,000,000.00	25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9,367.64	1,368,427.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24,480.2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1,354,887.39	260,368,427.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694,540.75	15,366,986.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1,000,000.00	22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694,540.75	237,366,986.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39,653.36	23,012,440.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000,000.00	3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000,000.00	3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000,000.00	9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43,390.30	12,242,268.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6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443,390.30	103,798,333.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56,609.70	-65,798,333.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17,589.20	-1,977,114.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805,646.63	-14,509,387.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961,491.86	64,961,067.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145,845.23	50,451,680.03

公司负责人:钮法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少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荷娜

(三)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90　证券简称:宏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8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年10月18日通过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并得到全体监事确认。出席会议的董事共3名,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徐荣飞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各项财务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详见同日披露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表决,9 票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2.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信贷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7,500万元信贷业务(其中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9,500万元,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8,000万元),每笔贷款期限不超过 1 年,具体获批额度、期限、利率、费率等条件以银行审批为准,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办理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关文件。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之相关规定,钮法清、钮玉樱为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上市公司董事,为公司关联自然人。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钮法清,男,中国国籍,住所:无锡市滨湖区,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钮玉樱,女,中国国籍,住所:无锡市滨湖区。

钮法清、钮玉樱二人系父女关系,二人合计持有公司69.22%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本次贷款暨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信贷业务,用于日常经营,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高公司运营能力。公司实际控制人钮法清、钮玉樱为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无需支付担保费用和提供反担保,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贷款暨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信贷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钮法清、王立新对该议案表决进行了回避,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了会议,所作决议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向银行申请信贷业务,用于日常经营,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高公司运营能力,该事项属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事项,公司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本次事项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书面意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向银行申请信贷业务,用于日常经营,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高公司运营能力,该事项属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事项,公司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本次事项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信贷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向银行申请信贷业务,用于日常经营,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高公司运营能力,该事项属于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利用的合理需要,公司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本次事项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事项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特此公告。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90　证券简称:宏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9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年10月18日通过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并得到全体监事确认。出席会议的监事共3名,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徐荣飞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规定的有关要求,作为公司的监事,我们对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发表如下书面确认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各项财务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我们保证公司上述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详见同日披露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表决,3 票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2.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信贷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7,500万元信贷业务(其中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9,500万元,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8,000万元),每笔贷款期限不超过 1 年,具体获批额度、期限、利率、费率等条件以银行审批为准,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办理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关文件。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钮法清、王立新对该议案表决进行了回避,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了会议,所作决议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信贷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经表决,3 票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90　证券简称:宏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1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信贷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7,500万元的信贷业务。

●公司实际控制人钮法清、钮玉樱为公司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无需支付担保费用和提供反担保。钮法清、钮玉樱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构成了关联交易。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公司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金额累计为4,800万元。

一、本次贷款暨关联交易概述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7,500万元的信贷业务(其中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9,500万元,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8,000万元),每笔贷款期限不超过 1 年,具体获批额度、期限、利率、费率等条件以银行审批为准,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办理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关文件。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钮法清、钮玉樱为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无需支付担保费用和提供反担保。钮法清、钮玉樱为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上市公司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之相关规定,钮法清、钮玉樱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担保构成了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公司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金额累计为4,800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之规定,钮法清、钮玉樱为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上市公司董事,为公司关联自然人。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钮法清,男,中国国籍,住所:无锡市滨湖区,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钮玉樱,女,中国国籍,住所:无锡市滨湖区。

钮法清、钮玉樱二人系父女关系,二人合计持有公司69.22%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本次贷款暨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信贷业务,用于日常经营,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高公司运营能力。公司实际控制人钮法清、钮玉樱为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无需支付担保费用和提供反担保,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贷款暨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信贷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钮法清、王立新对该议案表决进行了回避,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了会议,所作决议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向银行申请信贷业务,用于日常经营,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高公司运营能力,该事项属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事项,公司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本次事项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书面意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向银行申请信贷业务,用于日常经营,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高公司运营能力,该事项属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事项,公司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本次事项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信贷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向银行申请信贷业务,用于日常经营,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高公司运营能力,该事项属于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利用的合理需要,公司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本次事项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事项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特此公告。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88126　证券简称:沪硅产业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64,443.90	42.36	176,729.12	35.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3.22	-105.73	10,005.9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15.08	不适用	-10,267.70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6,464.50	712.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	-106.06	0.04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2	-106.25	0.04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8	-1.07	1.04	不适用
研发投入合计	3,548.34	-9.95	8,878.70	-14.7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51	-3.19	5.02	-2.9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516,198.24	1,449,850.73		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90,320.77	944,304.00		4.87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06	58.1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89.30	18,672.4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44.26	1,846.1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